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6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7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为了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现将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关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暨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步增长、资本公积金充足，同时考虑到公司的成长性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议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111,269,292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分配利润22,253,858.40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全体董事同时承诺将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二、公司董事关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及承诺

针对上述预案内容，公司董事长孙耀志，副董事长孙耀忠，董事孙锋、李明黎、张明华、梁中华，独立董事安庆衡、张复生、张道庆（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数半数以上）进行了讨论并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及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且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符合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其他公开披露文件中做出的承诺、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同时我们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预案时投赞成票。

三、其他相关说明

鉴于在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上述提议后，并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避免了内幕信息的传播。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预案仅是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提议和董事会审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在半年度报告披露日之前，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特此审议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取消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待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后再行公告。

经向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关于取消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因本次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省西峡汽车水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3日